

新疆昆玉第十四师昆玉市 224 团二期 7.38 万亩 土地开发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土地平整)二标段“7·3”一般车辆 伤害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国务院安委办《关于印发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有关规定,第十四师昆玉市安防办牵头对新疆昆玉市 224 团二期 7.38 万亩土地开发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土地平整)二标段“7·3”事故防范和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

一、事故基本情况

2025 年 7 月 3 日 11 时许,第十四师昆玉市 224 团二期 7.38 万亩土地开发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土地平整)二标段发生一起一般车辆伤害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二、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2026 年 8 月,师市安防办组织事故调查组有关单位组成评估组,依据《新疆昆玉第十四师昆玉市 224 团二期 7.38 万亩土地开发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土地平整)二标段“7·3”一般车辆伤害事故调查报告》,评估组对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评估采取查阅有关文件资料、调阅事故原始档案等方式，深入开展评估工作并形成评估意见。

三、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对事故责任单位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按照事故调查报告中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第十四师昆玉市应急管理局对和田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给予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已按要求落实到位，相关文件资料已全部归档。

（二）对事故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按照事故调查报告中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第十四师昆玉市应急管理局已对某公司主要负责人居某处以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行政处罚已按要求落实到位，相关文件资料已全部归档。

2.按照事故调查报告中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事故责任人麦某已在本次事故中死亡，依法不予追究，相关材料已全部归档。

四、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和田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扎实推进各项整改工作落地见效。一是全面构建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规

章制度，优化对施工单位的监管机制，强化对施工方各项安全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二是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力度，确保培训工作落到实处，杜绝违章指挥、冒险作业及违反操作规程等行为。三是切实履行建筑工程主体责任，强化项目建设全过程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坚决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师市农业农村局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结合农业农村行业特点，聚焦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建设、农业生产、农业机械、气象防灾减灾等重点领域，开展全链条、全覆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一是开展农资打假整治行动 2 次，累计检查 16 家农资经营门店，重点核查农药、种子、肥料等产品质量，坚决杜绝假劣农资流入市场。二是组织农机安全检查 6 次，同步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覆盖农机操作人员 850 余人次，强化规范操作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三是针对师市“7·3”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相关责任人作出了深刻检讨，师市分管领导进行了约谈，要求深刻汲取教训，师市农业农村局以此为鉴，坚持做到月月检查、月月研判，重点排查在建农业项目高空作业、临时用电、施工机械等关键环节安全隐患，累计排查 56 次，严防同类事故重复发生。四是对师市 6 个规模养殖场及饲料库房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排查饲料堆放规范度、消防设施配置及有效性等情况，发现安全隐患 5 处，已全部整改到位。五是结合

“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常态化工作，对师市 1826 座温室大棚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核查墙体框架结构、棚膜、保温棉被、卷帘机、水肥一体化设备等设施安全状况，未发现结构性安全隐患。六是开展渔业安全专项检查 6 次，聚焦作业船只设备完好度、安全防护装备配备等关键要点，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3 处，整改完成率 100%。七是密切监测天气变化，强化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服务，累计发布预警信息 36 条，指导农业生产主体提前做好防范应对措施。八是牵头联合公安局、应急管理局、工信局、水利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各团场及园区涉农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下发整改通知书 13 份，排查梳理各类安全隐患 89 项，明确整改时限、责任主体和整改措施，实行清单化跟踪督办。

224 团认真汲取事故教训，全面落实属地监管责任。一是压实属地监管责任，召开专题警示教育大会 2 次，全年在党委常委会、行政常务会、安全生产专题会议上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32 次，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明确团场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压实各级责任，定期深入一线检查督导。二是开展全员警示教育，组织辖区所有在建项目参建单位召开警示教育会，通报事故情况、剖析事故原因，要求各项目参建单位开展全员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将事故案例纳入日

常安全会议、培训、宣传教材，重点强化一线作业人员安全风险辨识和防范意识。**三是**深入隐患排查整治，对辖区所有在建项目开展全面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等情况，建立“排查、整改、复查”闭环管理机制，全年开展隐患检查 260 余场次，下发整改通知书 28 份、工作提醒 7 份、通报 4 份、风险提示函 9 份，发现问题 546 条，整改完成 528 条，整改率 96.70%。**四是**强化安全教育培训，督促辖区各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制度，严格落实安全技术交底制度，确保作业人员清楚岗位安全风险和操作规程，加强对外包单位的安全管理，印发《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告知书》等宣传资料 15000 余份，通过微信公众号、工作群等平台推送安全宣传信息 320 余条次。**五是**形成安全监管合力，加强与上级行业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健全信息共享和联合检查机制，定期对辖区在建项目实施全覆盖巡查，对责任落实不力、整改敷衍的采取通报批评、约谈提醒、证据移交等方式倒逼责任落实，将安全生产纳入团场年度考核体系，压实行业部门和属地单位安全监管责任。

从“7·3”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情况看，评估组认为，相关部门和有关责任主体能够认真吸取此次事故教训，严格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中有事故责任追究以及整改措施建议的各项要求。